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体卫艺〔2020〕212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首批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 试点学校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实验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发〔2020〕7号）要求，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发挥学校劳动教育主导作用，积极探索具有我省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省教育厅决定从2020年开始创建一批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五育并举”为主要任务，在全

省树立一批中小学劳动教育先进典型，发挥试点学校的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全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工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中小学校劳动教育工作的指导，组织中小学校积极参与创建活动，不断提升中小学校劳动育人水平。

二、申报范围和条件

（一）申报范围

面向全省中小学校，各省辖市、直管县（市）将区域内劳动教育工作有成效、有经验、有亮点的学校遴选推荐为试点学校。

（二）申报条件

1.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建立长效机制。将劳动教育列入学校年度发展规划，定期召开劳动教育工作分析会，听取工作汇报，制定并完善劳动教育相关措施，建立劳动教育长效机制。

2.配备有专兼职劳动教育（或综合实践活动课）教师。师生比能够满足开展劳动教育课程需要。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员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人员队伍相对稳定。

3.开足开齐劳动教育（或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纳入教育教学计划，校内外劳动有明确规定和要求，课程安排科学合理，每学年设立劳动周。

4.学校设有劳动教育（或综合实践）场地，主导作用发挥明显。校内外劳动项目设计科学合理，劳动教育方式灵活多样，经常组织学生参加卫生打扫等校内劳动。

5.建立劳动教育风险分散机制。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可行，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完善，劳动教育安全风险排除，劳动工具、防护用品保障到位，周围环境无辐射、无疾病传染源。

6.劳动教育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定期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建立公示、审核制度。

7.积极参与劳动教育创新和劳动教育项目研究。在劳动教育方面具有推广价值的创新成果或劳动经验。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推荐

符合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标准的学校自行申报，经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由所属省辖市、直管县（市）教育局按推荐指标数量审批报送我厅。厅直属实验学校可直接申报。

（二）抽查考核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对申报的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认真组织申报，并组织专家进行实地考察，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人员对各地上报的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进行抽查。

（三）认定公布

经省教育厅考核的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名单，将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予以公布。对认定的试点学校统一命名为“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并给予挂牌。且在师资培训、经验交流、宣传推广等方面予以支持。

四、相关要求

(一)各地(市)教育局要高度重视,严格把关,坚持标准,亦可根据省级申报标准制定本地的申报标准,切实遴选出有特色、有经验、有成效的省级劳动教育试点学校。

(二)申报单位对照申报标准(附件2)进行自评,填写申报表,申报材料要真实可靠,数据详实,评价客观,理由充分。

(三)在示范校评选中应考虑各地实际情况,各地请于2020年10月31日前将相关材料(附件3、附件4)纸质版加盖公章,通过邮政EMS寄送至省教育厅体卫艺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Ledu2020@126.com,联系人:杨会勤,电话0371-69691283,邮寄地址:郑州市正光路11号河南省教育厅体卫艺处。

- 附件: 1.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指标分配表
2.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考核标准(试行)
3.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表
4.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汇总表

2020年9月21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9月21日印发



附件 1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 申报指标分配表

序号	省辖市直管县（市）	指标分配	
		小学（所）	中学（所）
1	郑州市	12	10
2	开封市	12	10
3	洛阳市	12	10
4	平顶山市	12	10
5	安阳市	12	10
6	焦作市	12	10
7	鹤壁市	12	10
8	新乡市	12	10
9	濮阳市	12	10
10	许昌市	12	10
11	漯河市	12	10
12	三门峡市	12	10
13	南阳市	12	10
14	商丘市	12	10
15	信阳市	12	10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 申报指标分配表

序号	省辖市直管县（市）	指标分配	
		小学（所）	中学（所）
16	周口市	12	10
17	驻马店市	12	10
18	济源市	12	10
19	巩义市	5	5
20	兰考县	5	5
21	汝州市	5	5
22	滑 县	5	5
23	长垣市	5	5
24	邓州市	5	5
25	永城市	5	5
26	固始县	5	5
27	鹿邑县	5	5
28	新蔡县	5	5
29	厅直属实验学校	2	2
	合计	268	232

附件 2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标准（试行）

序号	内 容	标 准
一	组织领导 (5分)	1. 组织实施机构健全，职责明确，人员分工合理，制度完善（2分）；2. 将劳动教育列入学校年度发展规划，定期召开劳动教育工作分析会，听取劳动教育工作汇报，制定并完善劳动教育相关措施（1.5分）；3. 劳动教育长效机制建立（1.5分）。
二	师资队伍 (5分)	1. 有专兼职劳动教育（或综合实践活动课）教师队伍，人员队伍年龄、专业、学历等方面构成基本合理（2分）；2. 师生比能够满足开展劳动教育课程或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需要（1.5分）；3. 所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员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人员队伍相对稳定（1.5分）。
三	课程设置 (5分)	1. 劳动教育（或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开足开齐，纳入教育教学计划，每周不少于1课时（3分）；2. 校内外劳动有明确规定和要求，课程安排科学合理（2分）。

四	场地建设 (10分)	1. 每所学校校内外劳动（或综合实践）场所不少于3个，学校提供的场所能够满足开展劳动教育需求（5分）；2. 小学低年级设有劳动教育启蒙教学场地和素材（2分）；3. 小学低中年级主要以校园劳动为主，小学高年级和中学利用现有综合实践基地、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等开展劳动教育（3分）。
五	家庭劳动 (15分)	1. 以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中的劳动实践为主，家庭劳动教育的基础作用突出（8分）；2. 劳动时间每周不少于2小时，每年学会1-2项生活技能（5分）；3. 按年度分学期记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2分）。
六	校内劳动 (25分)	1. 校内劳动主要以体验过程为主，学校主导作用发挥良好，主体责任突出（7分）；2. 校内外劳动项目设计科学合理，劳动教育方式灵活多样（5分）；3. 小学低年级学生以启蒙劳动意识为主，要参与班级劳动（5分）；4. 小学中高年级、中学生要参加校园卫生打扫、绿化美化、垃圾分类活动（5分）；5. 参与体验养殖、种植、手工制作等劳动项目不少于3项（3分）。
七	校外劳动 (15分)	1. 校外劳动主要以劳动锻炼为主，社会支持作用发挥明显（8分）；2. 小学中高年级和中学以上校外劳动每学期不少于1次（3分）；3. 利用社会劳动场所开展服务性劳动和生产性劳动项目不少于4项（4分）。

八	劳动宣传 (5分)	1. 利用校园宣传橱窗、报刊栏目、多媒体等方式，围绕“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四种理念，大力宣传劳模精神、工匠精神，树立正确的劳动观，每学年不少于2期(3分)；2. 大力宣传学校、企事业单位在抗疫救灾、劳动教育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培养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分)。
九	安全保障 (5分)	1. 劳动教育风险分散机制建立，各方责任明确(1.5分)；2. 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可行，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完善(1.5分)；3. 劳动活动中安全风险排除，劳动工具、防护用品保障到位，周围环境无辐射、无疾病传染源(2分)。
十	素养评价 (10分)	1. 将劳动教育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评价标准明确(3分)；2. 定期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3分)；3. 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记录客观全面(2分)；4. 公示、审核制度建立，记录真实可靠(2分)。
十一	加分项目 (5分)	1. 在县、市级以上主管部门组织开展的劳动教育作品评选中，每获奖一次加0.5分，可累计计分。2. 购买劳动教育相关保险的，每项加0.1分，可累计计分；3. 参与劳动课题研究并获得市级以上成果奖励的，每项加0.5分，可累计计分；4. 在劳动教育方面有创新成果或劳动经验并具有推广价值的，每项加1分，可累计计分。

填报 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领导栏目：实行校领导负责制，有明确的实施机构和人员。组织管理制度、安全保障制度、劳动用品登记保管制度、素养评价制度等完善。 2. 场地建设栏目：校内劳动场所应避免有辐射、疾病传染源或其他不利于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开展的环境；校外场地应选择资质齐全、信誉度高、交通便利、无不良记录、在当地有一定影响的企事业单位作为合作伙伴。 3. 家庭劳动栏目：着重围绕衣食住行等生活实践活动，每年掌握洗衣做饭等 1-2 项必要的家务劳动技能，可采取家庭填报或现场抽查灵活方式掌握。 4. 本申报标准总分 105 分，85 分以上可评为试点学校。
----------	--

附件 3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表

学校名称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学校类别 (公办/民办)		办学层次		主要负责人	
学校基本情况 (字数 300 字)					
近年来劳动教育 主要做法及成效 (1500 字左右, 可加附页)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教育行政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辖市、直管县 (市)教育行政 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河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汇总表

教育行政部门： (公章)

填报时间： 2020 年 月 日

所属类别	序号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学校性质 (公办/民办)	备注
小学 (所)					
中学 (所)					

单位领导：

填报人：

联系方式：